

景德镇市乐平生态环境局

乐环审字〔2026〕6号

关于对江西天新药业新建甲类仓库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江西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呈送的《江西天新药业新建甲类仓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和有关审批项目的请示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和批复意见

本项目位于江西省景德镇市乐平市工业园，坐标为东经117° 8′ 28.934″，北纬28° 54′ 44.633″。本项目为扩建项目，项目总投资200万元，环保投资为18万元，项目占地面积为540平方米，新增建筑面积为540平方米。本

项目仅进行固体甲醇钠仓储，不涉及分装、加工等生产活动，固体甲醇钠运输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运输内容不属于本环评内容。

你公司应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缓解和控制不利环境影响。我局原则上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工程性质、地点、规模、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二、污染防治措施及要求

你公司应采用清洁生产工艺使污染物减量化，在工程设计、建设和生产过程中必须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正常工况基本不产生废气，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二）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有关规定。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四) 严格落实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你公司应按“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原则做好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

(五) 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本项目为危化仓储类高环境风险项目，必须从严落实风险防控体系，你公司应落实好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配备环境应急设施和装备。一旦发生环境风险事故，必须立即启动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控制并削减对外环境的污染影响。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应落实安全生产要求，依法依规履行安全生产相关手续，报经相关职能部门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你公司应有效防范因污染物事故排放或安全生产事故可能引发的环境风险，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六) 项目周边规划控制要求。项目环境防护距离应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要求。你公司应配合乐平市塔山工业园区管委会，严格控制好本项目周边规划，项目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得新建居民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点。

(七) 环境信息公开要求。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

中提出的环境监测计划，委托有资质监测单位定期开展项目污染源和周边环境敏感点环境质量监测，并按要求实施企业环境信息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三、其他环保要求

(一) 重新办理环境影响评价要求。本项目批准后，如项目建设地点、仓储规模、危化品存储种类、储运工艺、防渗及风险防控环保设施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加重环境不利影响的，须重新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项目批准后超过5年方开工建设的，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二) 依法办理手续要求。你公司应在开工建设前，依法完备相关职能部门行政许可手续。

(三) 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相关要求，在本项目投入运行前，及时办理排污许可事宜。

(四) 竣工环保验收要求。本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建成投入生产后，你公司应当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对

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自主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你公司在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过程中，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不得弄虚作假。项目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五）项目监督管理要求。乐平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负责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管理。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管理部门的监督检查。

景德镇市乐平生态环境局

2026年7月30日

此页无正文

抄送：景德镇市乐平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

景德镇市乐平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6年7月30日印发